

[illegible]

共	公共开放空间	管	社区党群服务中心
物	物业服务需求	老	社区老年日间照料中心
菜	肉菜市场	交	公交首末站
幼	幼儿园	机	小区总机房
康	社区健康服务中心	电	变电柜
警	社区警务室	委	业主委员会办公用房

(1) 本项目设计符合《深圳市城市规划标准与准则》(2025年修订汇总表)、《深圳市建筑设计细则》2024修订版、无障碍设计及防辐射相关要求的相关规定。

(2) 日照分析结论: 通过日照分析, 项目建成后宗地红线内拟建项目建成后, 依据《深圳市建筑设计细则》(2024修订版), 3.3.3.2日照要求, 项目住宅楼冬至日冬至日全日最低楼高, 项目日照线冬至日冬至日底层面高日照不少于3小时的最小量标准。老人居住建筑日照线标准满足冬至日冬至日全日不小于2小时的标准。依据《深圳市城市规划标准与准则》(2025年修订汇总表) 8.7.4.2项目日照线外宗地红线范围内有1/2以上的面积在标准建筑日照阴影线之外, 拟建项目建成后, 通过日照分析, 依据《深圳市建筑设计细则》(2024修订版) 3.3.3日照分析要求和计算方法。

(3) 社区配套建筑: 幼儿园4003.20平方米(建筑面积), 菜市场8000平方米、社区老人日间照料中心1000平方米、社区健康服务中心1000平方米、社区管理用房300平方米、公共办公用房3000平方米、社区警务室50平方米、变电所150平方米、小区垃圾房70平方米、物业服务用房20平方米, 业主委员会办公用房20平方米, 200个对会开放的机动车停车位。

(4) 本项目规定建筑面积极、扩建建筑面积和核减建筑面积最终以测绘结果为准。

(5) 道路开口最终以规划部门批复的工程规划图(路口)为准。

(6) 园林景观详见景观方案二次设计。

(7) 本工程的坐标系为国家2000大地坐标系, 高程系为1985年国家高程。

(8) 图中所标尺寸距建筑指指墙外皮, 道路指路缘线内侧、坐标、尺寸、标高均以米为单位。

(9) 建筑位坐标为轴线交点坐标。

(10) 本项目按照《深圳市城市规划标准与准则》要求配建1190平方米公共开放空间, 其中地块西北角公共开放空间一(广场型)面积690平方米, 地块东北角公共开放空间二(广场型)500平方米。公共开放空间约24小时免费向所有市民开放。

(11) 项目充电桩车位设置比例不低于30%, 剩余面积内设置安装条件

如图框中版次栏所示“A”，意为本图第一次出版版，
如示“B”意为第二次修改版，以此类推。
、修改图所对应的原设计图版作废。
、未经加盖公司出版章，本图无效。